

# 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六年 八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## (一) 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12 年 4 月 7 日	第二節	慈濟環保車體驗	實作操作體驗	1
二	112 年 4 月 7 日	第三節	慈濟環保學習單寫作	書寫學習單	1
三	112 年 4 月 17 日	第七節	慈濟環保影片介紹(一)	影片欣賞	1
四	112 年 4 月 18 日	第七節	慈濟環保影片介紹(二)	影片欣賞	1
五	年 月 日				
六	年 月 日				

## (二)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：環保車體驗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：環保車體驗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：影片介紹(一)



說明：項次 四 成果照片：影片介紹(二)



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：書寫學習單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：書寫學習單

